

附件三

臺北市政府 函

中華民國六十三年九月二十日
六三府社六字第四六九八八號

受文者：

主旨：爲本市興建六十三年度平價住宅工程辦理情形送請貴

會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貴會六三、六、二四市議事(民)字第一三八

○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市興建六十三年度平價住宅工程經由本府工務局

養工處設計、發包、施工，計馬明潭平價住宅興建

甲種一九二戶，其建築工程費(包含供給材料、外

線工程、工程準備金、工程管理費等)三一、〇八

本市社會福利基金六十三年度興建平價住宅辦理情況表

二、三六二元、給水衛生工程三、一〇五、二六五
元、電氣工程二、〇三五、三四八元，共計三六、
二二二、九七五元，分別由松林工程公司、三英工
程公司、新光水電公司承包。

三、本市六十三年度興建平價住宅預算係由社會福利基
金籌撥三七、二一〇、〇〇〇元，依照貴會審議
決辦理發包結果如上項所列共計三六、二二二、九
七五元，其節餘款九八七、〇二五元，因物價上漲
調整工程費，準備補貼六十二年(馬明潭第一期
平宅興建工程費用)，敬請備查。

四、檢送本市社會福利基金六十三年度興建住宅辦理情
況表一二〇份。

市長 張 豐 緒

| 工 程 名 稱 | 合約字號及承商 | 數 量 | 金 額 | 備 註 |
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|--|
| (一) 建築工程馬明潭(二期) 發包施工費 供給材料(水泥) 供給材料(鋼筋) 工程管理費 工程準備金 計 | 63工字第二七五號 (松林公司) | 一九二戶 一三、七〇六包 二六〇・八噸 三・五% 一全 | 二〇、六六六、九〇〇元 一、〇二七、九五〇元 四、〇五二、七一〇元 九一六、四四六元 四、四二六、三五六元 三一、〇八二、三六三元 | 設計、發包、施工等經費 爲62、63年度興建工程進行中調 整工程費等之用 |

| | | | | |
|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-----|
| (二) 給水衛生工程 發包施工費 工程管理費 接水及外線工程費 工程準備金 計 | 63 工字第二九三號 (三英公司) 自來水廠 | 一九二戶 三·五% 一全 | 一二二、二六五元 一、〇七六、〇〇〇元 五一〇、〇〇〇元 三、一〇五、二六五元 | 爲63年度工程進行中調整工程費等之用 |
| (三) 電燈照明工程 發包施工費 工程管理費 接電及外線 計 共計 | 63 工字第二九四號 (新光公司) 電力公司 | 一九二戶 三·五% | 一、三七六、〇〇元 七五、三四八元 五八四、〇〇〇元 二、〇三五、三四八元 三、二二二、九七五元 | |
| (四) 節餘款計 總計 | | | 九八七、〇二五元 三七、二一〇、〇〇〇元 | |

附件四

臺北市政府 函

受文者：臺北市稅捐稽徵處

副本：臺北市議會
臺灣省政府

受文者：臺北市稅捐稽徵處

主旨：本市六十二年第一期隨賦徵購稻谷價格，及田賦實物

中華民國六三年八月二四日
六三府財二字第四一三五二號

說明：

折徵代金標準，准比照往例按臺北縣評定價格辦理。

本案根據臺省政府六三、八、一六府糧二字第八八六
 一三號函：「一、貴市隨賦徵購稻穀價格及田賦折徵
 代金標準，前經本府以六一、十、一八、府糧二字第
 一一六九二二號函准貴府六一、一二、一六、府財二
 字第五三九一四號函同意比照臺北縣核定隨賦徵購稻
 穀價格辦理。二、臺北縣六十二年第一期隨賦徵購稻